

【學生自組團隊】

一、目的

鼓勵本校飛鷹生運用課餘時間，自組團隊進行社會服務、社區創新、大學社會責任(USR)……等，增進自身規劃能力，並培養飛鷹生追求社會公益、公共意識、善盡社會責任之精神。

二、適用對象（限本國籍學生）

- (一) 低收入戶學生。
- (二) 中低收入戶學生。
- (三)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、孫子女學生。
- (四) 原住民學生。
- (五) 符合申請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條件之學生。
- (六) 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。
- (七) 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核通過者。
- (八) 懷孕學生、扶養未滿3歲子女之學生。

三、申請及實施說明

方案	學生自組團隊
期間	方案執行期間為 111(2)學期，每學期至多參與兩案自組團隊
年級	不限年級
實施方式	以社會服務時數、參與本校舉辦之相關成果發表會、培訓課程、活動及個人心得報告等面向進行檢核，社會服務時數至多 30 小時，於申請期限內檢具相關證明文件，經審查會議審核通過者，擇優核發學習助學金。
經費補助	◎學習助學金：每案可獲得 50 點 助學金試算： 50 點*150 元=7,500 元
承辦窗口	靜宜大學教學發展中心 專案助理 詹和儒 Tel：(04) 2632-8001 分機 11133 Fax：(04) 2631-1158 E-mail： pu10170@pu.edu.tw

◎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、調整、方案解釋之權利。

四、申請方式：統一填寫於茁茁起飛申請表格